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业绩增长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2 年年度报告有关工作的通知》的规定,现将本公司 2002 年业绩水平大幅增长事宜公告如下:

公司 2002 年生产经营情况良好,与 2001 年相比,利润总额及净利润有较大幅度的增长,预计增长幅度在 50%以上。

具体数据须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确定后,在公司 2002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〇三年一月二十八日